

婚姻禮文

至婚期，新郎、新娘之親屬，陪伴二人至聖堂，新郎立於會長左，新娘立於會長右，若不便至聖堂，即在家中行禮，亦可會長向衆曰：

諸位親愛的弟兄們，我們今天在天主面前，和會衆面前聚會，爲這兩個人成婚的聖禮。按婚姻的事，是極貴重的，是天主所設立的，也暗暗的指著基督與教會聯合的奧妙。聖經也說，基督在加利利的迦拿，赴婚姻的筵席，在那裏初次做奇事。這樣，婚姻的事更見得是尊貴。又聖保羅說，無論甚麼人，當以婚姻的事爲貴重，所以不可草率，應當謹慎恭敬，遵奉天主，成就這大事。現在這兩個人將要成親，你們衆人若是曉得有甚麼妨礙，就應該立刻說明，此刻若不說明，後來就不可說了。

會長向新郎、新娘曰：

你們兩個人要配爲夫婦，應該思想，當那極大可怕的審判日，你們也要被審。那時候，凡隱密的事，必都要顯露出來。所以我切切的問你們，有甚麼妨礙，不得配

爲夫婦沒有。若有，就應該明明的說出，因爲不遵聖經的道理成親，雖然成禮，也
不得算爲夫婦。

若有妨礙，即停禮不行，俟查明再爲辦理。

如無妨礙，合例成婚，會長先向新郎曰：

問 某人你願娶某人爲妻，照著天主的誠命，與他度日，無論他有病無病，你願
愛惜他，安慰他，尊重他，保護他，不娶別的女人，單與他相守，終身不離開麼。

新郎曰：

答 我都情願。

會長向新婦曰：

問 某人你願奉某人爲夫，照著天主的誠命，與他度日，無論他有病無病，你願
愛惜他，安慰他，尊重他，保護他，不從別的人，單與他相守，終身不離開麼。

新婦曰：

答 我都情願。

會長曰

是那一位把這女許配這人爲妻呢。

斯時新郎新娘按下列誓詞互許婚配。會長既得新娘親屬之允許，即令新郎以右手執新娘右手，新郎隨會長曰

我某人娶你某人爲妻。情願遵從天主的誠命。從今以後，無論安樂困苦，富足貧窮，有病無病，我都愛惜你，保護你，直到終身。這都是我誠實許你的。

斯時二人放手，新娘以右手，

執新郎右手，新娘隨會長曰

我某人奉你某人爲夫。情願遵從天主的誠命。從今以後，無論安樂困苦，富足貧窮，有病無病，我都愛惜你，保護你，直到終身。這都是我誠實許你的。

斯時二人又放手，新郎將戒指送於新娘，由會長取戒指，遞

於新郎，新郎將戒指戴在新婦左手第四指上，隨會長曰

我奉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的名，娶你爲妻。將這戒指戴在你的指頭上爲憑據。

會長手取戒指交新

郎以先可讀下文、

求主賜福、分別這個戒指爲聖、使這授者與這戴者、常享主的平安和恩寵、直到終身。這都是靠着主耶穌基督。阿們。

斯時新郎放手留戒指

在新婦指上、會長曰、

我們要禱告。

衆仍立隨會長曰

我們在天上的父、願人都尊父的名爲聖。願父的國降臨。願父的旨意行在地上、如同行在天上。日用的糧食、求父今天賜給我們。又求饒恕我們的罪、如同我們饒恕得罪我們的人。保佑我們不遇試探、拯救我們脫離兇惡。因爲國度權柄榮耀都是父的、永世無盡。阿們。

會長再曰

無始無終的天主、創造世人、保全萬民、常把靈恩永生賜與世上的人。我奉主的

名爲這兩個人祝福。求主保佑他們，賜福與他們。他們兩個人已經立約，用戒指做憑據，求主施恩，叫他們以後記念今天所立的盟誓，永遠遵守。又叫他們彼此親愛和睦，終身照著主的律法度日。這都是靠著我主耶穌基督。阿們。

會長可加用以下禱

文或一篇或二篇。

全能的天主，創造萬人的主，只有主是生命的泉源。求主按著主的旨意，將得有子女後嗣的恩賜，賞給主的這兩個僕人，並使他們能教養他們的子女，令他們有信奉主敬畏主的心，便將尊貴榮耀歸於主的聖名。這都是靠著我主耶穌基督。阿們。

天主阿，主既已祝聖了婚姻之事，使其足以代表基督同教會所有的姻緣。求主施恩眷顧主的這對僕人，使他們能夠彼此相愛、相尊、相體恤。這樣共同生活，就可滿有忠實和忍耐、智慧和虔敬，以致他們的家庭就能成爲蒙福、澤享平安的居所。這都是靠著我主耶穌基督。主與聖父聖靈，惟一天主，一同永生，一同掌權，世世無盡。阿們。

會長令新郎新娘各
以右手相攜，會長曰：

天主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。

會長向衆曰：

某人與某人既已配合成爲夫婦，在天主面前，和在會衆面前，兩下應許，授受戒指，又彼此合手做憑據，我奉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的名，稱這兩個人爲夫婦。阿們。

新夫婦同跪，會長爲其祝福曰：

願聖父、聖子、聖靈三位一體的主，保佑你們，賜福與你們，願主發慈悲眷，願你們大施靈恩和感動，叫你們今世照主的聖意度日，來世就得享永生。阿們。